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

1、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 201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2 年 5 月 19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本次分红派息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。

二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83,5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 元（含税；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QFII、RQFII 实际每 10 股派 3.6 元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

三、权益分派日期

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：2012 年 7 月 3 日；除权除息日：2012 年 7 月 4 日。

四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2 年 7 月 3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五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12 年 7 月 4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户	股东姓名
1	01*****558	阮加根
2	01*****530	阮加春
3	01*****605	阮静波
4	00*****731	张爱娟
5	01*****427	阮兴祥
6	01*****332	阮华林
7	08*****542	上虞市汇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
8	01*****030	徐万福
9	01*****923	阮云成
10	01*****390	阮吉明
11	01*****821	阮光明
12	01*****823	潘达祖
13	01*****608	阮国标
14	01*****685	潘爱花
15	00*****910	屠美娥
16	01*****496	谢文忠
17	01*****566	赵国生
18	01*****704	阮文英
19	01*****988	张云达
20	01*****912	莫国兴
21	01*****204	王璧华
22	01*****468	程建镇
23	01*****194	金水根
24	01*****456	韩明娟
25	01*****718	丁友法
26	01*****970	阮加兴
27	01*****513	阮吉祥
28	01*****548	阮德明
29	01*****568	阮加太
30	01*****137	周成余
31	01*****299	阮其法
32	01*****731	阮伟江
33	01*****917	章宝珍
34	01*****671	叶长寿
35	01*****942	陈水友
36	01*****646	宋小宝
37	01*****715	赵桂强
38	01*****104	阮迪夫
39	01*****476	赵伟明
40	01*****412	张志峰
41	00*****295	章文松
42	01*****691	阮志毅

43	01*****498	汪关良
44	01*****684	杨国旗
45	01*****886	章关宝
46	00*****641	单丽娟
47	01*****461	周云兰
48	01*****771	万晖
49	01*****413	刘波平
50	00*****239	章志宏
51	01*****963	钱吉荣
52	01*****606	叶尧亮
53	01*****207	严维英
54	01*****295	景浙湖
55	00*****482	阮连娟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本次分红派息，未发生股本变动。

七、有关咨询办法：

咨询地址：上虞市市民大道 1009 号财富广场 1 号楼闰土大厦 25 楼证券投资部

咨询电话：0575-8251 9278

咨询传真：0575-8204 5165

咨询联系人：刘波平 王燕杰

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